

2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(含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)发展政策, 强制优化采购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舞阳县农业农村局(单位名称)的舞阳县农业农村局舞阳县2026年第一批补充耕地质量鉴定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舞阳县农业农村局舞阳县2026年第一批补充耕地质量鉴定项目)(标的名称), 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其他未列明行业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上海数喆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261人, 营业收入为14609.38万元, 资产总额为39796.44万元, 属于(中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 / , 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/ 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 / , 从业人员/人, 营业收入为/万元, 资产总额为/万元, 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 / 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, 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上海数喆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09 月 09 日